

中共咸阳师范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关于以竞争上岗方式选拔处级 干部的公告

为进一步贯彻干部选拔任用的民主、公开、竞争、择优原则，拓宽选人用人渠道，促使优秀人才脱颖而出，根据学校改革和事业发展需要，决定以竞争上岗方式选拔部分处级干部。按照《咸阳师范学院处科级干部选拔任用与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原则

（一）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原则。坚持德才标准，强调以德为先。坚持事业为上、依事择人、人岗相适。为热爱学校、甘于奉献、乐于为师生服务的同志提供施展才华的舞台。

（二）注重实绩、群众公认原则。坚持公道客观地评价和使用干部，把群众基础好、公认度高，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能力突出、实绩突出作为选任干部的重要依据。

（三）任人唯贤、五湖四海原则。拓宽选人用人视野，选贤任能、用其所长、用当其时，为理想信念坚定、锐意改革创新、敢于负责担当的优秀年青干部提供平台。

（四）民主、公开、竞争、择优原则。坚持严格规定操作程序和遴选标准；注重民主推荐和竞争性选拔；党委酝酿、集体研究；确保干部聘任工作公正、公平、公开。

二、竞聘岗位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副院长岗位	1个
学生管理工作副处级岗位	1个
基建处副处长岗位	1个

三、资格条件

符合《咸阳师范学院处科级干部选拔任用与管理办法》规定的选拔任用条件、资格。

四、具体岗位要求

(一)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副院长岗位（专业技术岗位）

1. 热爱教学与科研工作，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和服务意识，具有奉献精神和开拓精神；
2. 具有过硬的政治素质、责任感和大局意识；
3. 掌握岗位所需的专业素质和业务能力，熟悉科学研究工作；
4. 爱岗敬业、服务意识强、群众基础好，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协作精神。

(二) 学生管理工作副处级岗位

1. 中共党员；
2. 具有较高的政治水平和领导能力、组织协调能力、文字表达与沟通能力；
3. 熟悉学生教育管理相关工作；
4. 熟悉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安全稳定工作；
5. 熟悉学生日常管理工作；
6. 具有较强的法律意识；
7. 清正廉洁、身心健康。

(三) 基建处副处级岗位

1. 热爱和了解校园基本建设、校园规划等相关工作；
2. 有较强的的组织协调、沟通和领导能力；
3. 工作作风扎实、原则性强、有奉献和敬业精神；
4. 具有较强的法律意识；
5. 清正廉洁、身心健康。

五、工作程序

(一) 发布公告

在党委组织部网站发布选拔公告，各单位进行广泛宣传动员。

（二）组织报名

凡符合条件和资格且愿意参加公开聘任者，填写《咸阳师范学院处级干部竞争上岗报名表》（报名表从组织部网站下载），每人限报1个岗位。

报名人员于2020年6月8日（周一）下午6:00前将《咸阳师范学院处级干部竞争上岗报名表》纸质版交党委组织部（1号教学楼820室），电子版发送至组织部邮箱，逾期不再受理。

（三）资格审核

根据竞聘资格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并公告符合资格条件人选。

（四）面试考核

对符合资格条件人选将组织面试答辩，时间和要求另行通知。

（五）结果运用

竞聘结果作为党委选拔干部的重要参考依据。

联系人：吴昊

联系电话：33722948

组织部邮箱：xysfxydwzzb@163.com

附件：《咸阳师范学院处级干部竞争上岗报名表》

